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

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上市规则》）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发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凯华材料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保荐机构，负责凯华材料的持续督导工作，并出具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。

一、持续督导工作概述

项目	工作内容
1、公司信息披露文件审阅情况	保荐机构及时审阅了本持续督导期内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。
2、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则制度的情况	保荐机构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则制度（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新《公司法》及《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），修改完善公司治理制度。本督导期内，公司有效执行了规则制度。
3、募集资金使用监督情况	保荐机构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台账、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对账单，查看募投项目进度，了解募集资金使用情况，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核查，及时审阅募集资金信息披露情况等。本持续督导期内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规定。
4、督导公司规范运作情况	保荐机构通过查阅公司章程、公司治理制度、三会会议等资料，以及日常沟通、访谈、现场拜访等方式，督促公司规范运作。本持续督导期内，公司在规范运作方面不存在重大违规情况。
5、现场核查情况	2025 年 8 月，保荐机构就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，重点核查募集资金使用台账、相关合同、付款凭证等文件，并现场陪同公司财务人员获取募集资金账户银行流水。
6、发表专项意见情况	2025 年 1-6 月，保荐机构对公司发表了以下专项意见：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风险事项排查报告》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》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4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》。
7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	无。

作情况	
-----	--

二、发现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

事项	存在的问题	采取的措施
1、信息披露	无	不适用
2、公司内部制度建立与执行	无	不适用
3、股东会、董事会运作	无	不适用
4、控制权变动	无	不适用
5、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及使用	无	不适用
6、关联交易	无	不适用
7、对外担保	无	不适用
8、购买、出售资产	无	不适用
9、对外投资	无	不适用
10、公司或者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情况	无	不适用
11、其他	无	不适用

三、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

本持续督导期间，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良好，不存在违反或不履行承诺的情形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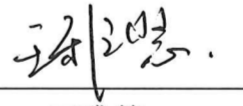
事项	说明
1、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事项	本期重大风险已在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，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变化。
2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高管股份质押冻结情况	无
3、北京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	无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, 为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》签章页)

保荐代表人签字:


冯婧


王雅慧

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9 月 10 日